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。

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：

栗 谦

谢 鑫

李 想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2 日